

公司代码：600143

公司简称：金发科技

金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 1.1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 www.sse.com.cn 网站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 1.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 1.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 1.4 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 1.5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无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2.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金发科技	600143	-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戴耀珊	曹思颖
电话	020-66818881	020-66818881
办公地址	广州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科学城科丰路33号	广州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科学城科丰路33号
电子信箱	dys1119@kingfa.com	caosiyi@kingfa.com

2.2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36,352,703,805.75	32,454,896,472.95	12.0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4,855,608,198.18	14,841,977,473.93	0.09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

			减(%)
营业收入	19,287,520,870.54	16,930,072,692.15	13.9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581,219,363.84	2,411,717,883.34	-34.4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462,143,257.87	2,385,362,252.30	-38.7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92,501,381.42	5,887,147,581.07	-95.0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0.29	20.25	减少9.96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6144	0.9371	-34.44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6144	0.9371	-34.44

2.3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 股

截止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255,039		
截止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不适用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袁志敏	境内自然人	19.83	510,380,393	0	无	0
熊海涛	境内自然人	8.40	216,241,359	0	无	0
李南京	境内自然人	3.53	90,769,754	0	无	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其他	2.80	72,047,212	0	无	0
宋子明	境内自然人	2.30	59,280,080	0	无	0
夏世勇	境内自然人	1.96	50,339,973	0	无	0
熊玲瑶	境内自然人	1.75	45,000,200	0	无	0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1.65	42,562,952	0	无	0
金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度员工持股计划	境内非国有法人	0.79	20,452,322	0	无	0
博时基金—农业银行—博时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境内非国有法	0.58	14,884,600	0	无	0

	人					
易方达基金—农业银行—易方达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境内非国有法人	0.58	14,884,600	0	无	0
嘉实基金—农业银行—嘉实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境内非国有法人	0.58	14,884,600	0	无	0
广发基金—农业银行—广发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境内非国有法人	0.58	14,884,600	0	无	0
中欧基金—农业银行—中欧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境内非国有法人	0.58	14,884,600	0	无	0
银华基金—农业银行—银华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境内非国有法人	0.58	14,884,600	0	无	0
南方基金—农业银行—南方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境内非国有法人	0.58	14,884,600	0	无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熊海涛女士与熊玲瑶女士系姑侄关系。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其他股东是否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无					

2.4 截止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5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6 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说明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